【附件一】

收件日期： 年 月 日

收件編號：

 (本欄由機關填寫)

|  |
| --- |
| **114年度花蓮中區藝文基地藝術家駐村計畫-申請表** |
| 申請人 |  | 性別 | □女 □男 |
| 出生年月日 | (西元) 年 月 日 | 國籍 |  |
| 駐村期程(最多90日為限) | (西元)  年 月 日至 年 月 日。 | 個人照片 |  |
| 聯繫方式 | 行動電話：E-mail： |
| 緊急聯絡人1 |  | 電話/聯絡資訊 |  |
| 緊急聯絡人2 |  | 電話/聯絡資訊 |  |
| 聯絡地址 |  |
| 創作類型 | □文創設計 □藝術創作 □影像類 □音樂類 □舞蹈類□其他  |
| 創作經歷 |  |
| 參展經歷/獲獎紀錄 | ※請附上有關藝術創作活動的資料,個人展覽會的照片等等 |

※本表格可自行調整大小。

【附件二】

|  |
| --- |
| **114年度花蓮中區藝文基地藝術家駐村-計畫書** |
| 計畫名稱 |  |
| 駐村期程(最多90日為限) | 西元 年 月 日起至 月 日止。 |
| 駐村動機 |  |
| 創作理念/執行方式 |  |
| 駐村回饋 | 一、回饋項目：□ 講座(例如:藝術交流座談會)預計規劃：(目標對象、時間、人數、概念)□ 工作坊(例如:藝術教學)預計規劃：(目標對象、時間、人數、材料、概念)□ 其他：二、回饋作品概述： (作品概念及展出規劃) |
| 駐館藝術家工作室開放計畫 | ※藝術家是否願意於某些時段開放工作室供民眾參觀。 |
| 其他回饋機制： | (無者則免填) |

※本表格可自行調整大小。